

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，本人動議：

「鑑於海洋公園的定位為『公眾康樂及教育』，本委員會要求政府將海洋公園改為以市政公園的形式營運，一方面避免政府需要不斷為公園大規模注資，另一方面為市民提供康樂及教育服務，保持海洋公園設立的初心。」

動議人：林卓廷

29-5-2020